

项目名称：萧山区中医院二氧化碳激光治疗机政府
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ZFZX2024-CG129

报 价 文 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杭州利刻供应链有限公司

投标人地址：杭州市萧山区南阳街道经山村

日期：2025年1月20日



报价文件部分目录

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1
2、中小企业声明函	2



一、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杭州市萧山区中医院、浙江省房地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我们，本投标文件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价格完成萧山区中医院二氧化碳激光治疗机政府采购项目【招标编号：ZFZX2024-CG129】的实施。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品牌（如果有）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如果有）
1	二氧化碳激光治疗机	吉林科英	KL-R	1台	396000.00	396000.00	/
投标报价（小写）				396000.00			
投标报价（大写）				叁拾玖万陆仟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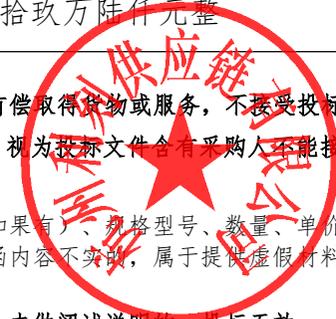
注：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采购内容未包含在《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名称栏中，投标人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3、特别提示：采购代理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名称、品牌（如果有）、规格型号、数量、单价等予以公示。

4、符合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注：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5、特别说明：▲供应商报价低于项目预算50%的，应当在报价文件中详细阐述不影响产品质量或者诚信履约的具体原因，未做阐述说明的，投标无效。



二、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杭州市萧山区中医院 的 萧山区中医院二氧化碳激光治疗机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萧山区中医院二氧化碳激光治疗机政府采购项目，属于 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吉林省科英医疗激光有限责任公司，从业人员 125 人，营业收入为 1665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2090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杭州利刻供应链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月20日